

证券代码：301636

证券简称：泽润新能

公告编号：2025-009

江苏泽润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泽润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9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 万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 万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保函、信用证、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保理等方式融资。具体业务品种、授信额度及授信期限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授权有效期限为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为便于公司及子公司顺利开展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陈泽鹏先生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与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有效期限为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在授信额度内以合作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的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所需，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公司发展提供充分的资金支持，促进公司

业务发展，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泽润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10日